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 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9,127,7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8%)的股东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以下 简称"陕西民营发展基金")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 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或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 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25%,占陕西民营发展基金 总持股数量的 12.016%。

近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陕西民营发展基金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减持 计划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位	当前持股数量 (股)	当前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	------------	--------	------

陕西省民营经济				
高质量发展纾困	公司持股 5%以	29, 127, 777	5. 68%	非公开发行、证券
基金合伙企业	上的股东			交易系统
(有限合伙)				

陕西民营发展基金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目前,张国桉先生与陕西民营发展基金合计持有公司 99,474,413 股股票,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4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 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 4、减持期间:集中竞价方式自本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大宗交易方式自本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期间不减持。
- 5、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825%)。
 -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

陕西民营发展基金于《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作出承诺: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20年2月3日)起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陕西民营发展基金已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及是否按期实施等方面,均存在不确定性。

- 2、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3、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陕西民营发展基金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陕西民营发展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